

##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专户销户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242号《关于核准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核准，公司于2018年4月17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为人民币305,000,000.00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人民币100元，共3,050,000.00张，公司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05,000,000.00元，扣除保荐承销费等发行费用人民币11,783,962.25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93,216,037.75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致同验字（2018）第350ZA0013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募集资金均存放于经公司董事会批准设立的募集资金专户。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的有关规定，公司与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募集资金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清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交通路支行于2018年4月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因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由公司直接实施变更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台山市福马饲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台山福马”），公司与台山福马、海通证券、募集资金开户银行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山环北大道支行于2019年4月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公司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具体情况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	35001618107059778899-0005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公司	公司福清分行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福州交通路支行	351008080018010094686
台山市福马饲料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山环北大道支行	9550880201462200489

### 三、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销户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公司的可转债募集资金均已使用完毕，为便于公司账户管理，公司已办理完毕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并将账户注销事宜通知了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注销后，公司与开户行、保荐机构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公司与台山福马、开户行、保荐机构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 四、备查文件

银行结算账户回单。

特此公告。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六日